附件2：

济宁医学院青年志愿者协会考核评分细则

|  |  |
| --- | --- |
| **评分项目** | **细则** |
| **组织建设****（25分）** | ①人员组成（10分）：志愿者来自不同年级专业，人数至少占全院总数的40%。 | 人数占全院总数40%以上的计10分；30%-40%计8分；20%-30%计6分；20%以下计4分；校级志愿服务类社团和直属志愿服务队招募的志愿者须覆盖全校各院系学生，达不到要求的酌情扣分。 |
| ②组织机构（5分）：组织机构健全，配备指导教师，具备会长、副会长、秘书长。 |  |
| ③基地建设（10分）：具备挂牌基地。 | 一个基地得5分 |
| **活动组织与开展 （60分）** | ①活动主题（10分）：每次活动都具备明确的活动主题。 |  |
| ②活动类型（20分）：活动涵盖医疗、社区、助老、助残、教育等方面，并围绕相关类型开展系列活动。 | 每组织一种类型得2分：一种类型开展3次以上（不包括3次）活动得5分 |
| ③活动次数（20分）：本学期活动需达到至少10次（附院义工行除外）。 | 10次及以上计20分；6-9次计10-19分；5次以下计0-9分 |
| ④社会反响（10分）：在服务地形成良好社会影响，并在官方媒体上有相关报道。 | 官方媒体报道一次计1分，不包括团总支、学生会内部微信微博报道。 |
| **活动总结****（10分）** | 材料上报（10分）：活动结束后，12小时内上交通讯、照片等相关材料至校青协秘书处。 |  |
| **附加活动****（5分**） | 关灯计划（5分）：每天按时完成关灯服务，无缺勤，不虚假上报。 | 以关灯计划打卡群签到记录为准，每缺勤3次扣一分，以此类推。 |